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530/07-08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BC/5/07/2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要

日期 : 2008年4月21日(星期一)
時間 : 上午10時45分
地點 : 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呂明華議員, SBS, 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陳鑑林議員, SBS, JP
單仲偕議員, SBS, JP
黃容根議員, SBS, JP
曾鈺成議員, GBS, JP
楊孝華議員, S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蔡素玉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王國興議員, MH
李永達議員
林健鋒議員, SBS,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劉秀成議員, SBS, JP

缺席委員 : 張學明議員, SBS, JP(副主席)
陳智思議員, GBS, JP
黃宜弘議員, GBS
霍震霆議員, GBS, JP
林偉強議員, SBS, JP

出席公職人員：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
梁悅賢女士, JP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
劉錦泉先生

民政事務局助理秘書長(西九)4
余懷誠先生

規劃署
助理署長／都會區
關才貴先生

律政司
署理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吳華姿女士

應邀出席人士：春天舞台

行政總裁及監製
高志森先生

香港藝術發展局

主席
馬逢國先生

香港測量師學會

公共及社會事務委員會主席
陳旭明先生

個別人士

張仁良教授

香港芭蕾舞團

名譽行政總監
Stacey MORSE 女士

香港管絃樂團

行政總裁
簡寧天先生

蘭桂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先生

公民起動

發言人
魏基樂先生

西九龍民間評審聯席會議

發言人
何秀蘭女士

個別人士

陳清僑教授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4
薛鳳鳴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2
張炳鑫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1)7
王兆宜先生

議會秘書(1)1
張渭忠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7
蕭靜娟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1)1285/07-08號文件 —— 2008年3月27日
會議的紀要)

2008年3月27日會議的紀要獲得確認通過。

II 與團體代表及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1298/07-08(01)號 —— 羅榮生先生於
文件 2008年4月10日
提交的意見書)

經辦人 / 部門

立法會CB(3)361/07-08號文件 —— 條例草案文本
立法會CB(1)1119/07-08(01)號 —— 政府當局就個別
文件
委員在2008年2月
29日會議席上提
出的事項所作的
回應)

2.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III 其他事項

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時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5月14日

附件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過程

日期 : 2008年4月21日(星期一)
時間 : 上午10時45分
地點 : 立法會會議廳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00 – 000311	主席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000312 – 000620	主席	開會序言	
000621 – 000939	春天舞台	陳述意見 (於會後接獲並於2008年4月22日發出的立法會CB(1)1340/07-08(04)號文件)	
000940 – 001714	香港藝術發展局(下稱"藝發局")	陳述意見 (於會後接獲並於2008年4月22日發出的立法會CB(1)1340/07-08(05)號文件)	
001715 – 002228	香港測量師學會(下稱"測量師學會")	陳述意見	
002229 – 002425	香港芭蕾舞團	陳述意見	
002426 – 003116	香港管弦樂團	陳述意見 (於2008年4月21日發出的載有電腦投影片介紹資料電子複本的立法會CB(1)1328/07-08(01)號文件)	
003117 – 003711	張仁良教授	陳述意見	
003712 – 004213	蘭桂芳控股有限公司(下稱"蘭桂芳控股")	陳述意見	
004214 – 004632	公民起動	陳述意見 (於會議席上提交並於2008年4月22日發出的立法會CB(1)1340/07-08(02)號文件)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4633 – 005138	西九龍民間評審聯席會議 (下稱"西九民評聯席")	陳述意見 (於會議席上提交並於2008年4月22日發出的立法會CB(1)1340/07-08(03)號文件)	
005139 – 005649	陳清僑教授	陳述意見	
005650 – 010825	主席 陳婉嫻議員 西九民評聯席 陳清僑教授 蘭桂芳控股 藝發局	<p>陳議員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屬意就西九管理局董事局制訂選舉機制，並可就此課題再作討論； (b) 重點是委任獲文化藝術界接受的人選加入董事局； (c) 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中只有一名立法會議員可能並不足夠；及 (d) 應設立上訴機制以便監察西九管理局的工作 <p>西九民評聯席認為，即使設立選舉機制，亦不一定能保證獲選的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是最佳的人選，監察西九管理局的工作是重要的一環</p> <p>陳教授認為，在委任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方面固然需要有若干彈性，但問題的重點是如何能取得平衡</p> <p>蘭桂芳控股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成員可包括不同界別及政黨的代表；及 (b) 若採用選舉機制以委任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成員，部分合適的人士可能無意參與選舉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藝發局提出下列意見 ——</p> <p>(a) 藝發局所採用的提名制度整體上一直運作暢順，並且不斷加以改進，這從選民人數及投票率均有所增加可見一斑；及</p> <p>(b) 關於如何能最合適地界定選民資格方面仍有不同的意見</p>	
010826 – 012434	<p>主席 陳鑑林議員 陳清僑教授 蘭桂芳控股 西九民評聯席 測量師學會 馬逢國先生</p>	<p>陳議員就下列事宜向團體代表徵詢意見 ——</p> <p>(a) 委任為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的具體資格要求；及</p> <p>(b) 條例草案應否只提供概括的框架，還是應訂明關於西九管理局的使命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細條文</p> <p>陳教授提出下列意見 ——</p> <p>(a) 西九管理局的目的缺乏優先次序，而且很容易就能聲稱已經達致其目標；及</p> <p>(b) 藉加入核心使命綱領可提供若干準則以便遴選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成員及監察其工作</p> <p>蘭桂芳控股認為，把事情政治化對於成立一個強而有效的西九管理局董事局並無幫助，而政府各諮詢委員會現行的委任成員制度可繼續採用</p> <p>西九民評聯席提出下列意見 ——</p> <p>(a) 負責委任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的權力機關應由選舉產生；</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委任程序應保持透明；</p> <p>(c) 應設有衡量標準以評估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表現；及</p> <p>(d) 根據條例草案，政府官員可輕易干預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的運作</p> <p>測量師學會認為，直接選舉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成員並不切實可行，而該學會支持設立機制讓相關界別可建議人選(例如5至10人)供行政長官考慮委任</p> <p>馬先生提出下列個人意見 ——</p> <p>(a) 委任機制亦可包括間接選舉的元素並納入公眾意見，舉例而言，當局可透過委任立法會議員或油尖旺區議會的議員達致此效果；</p> <p>(b) 就委任5個文化藝術界代表以外的其他的西九管理局成員設立選舉機制，可能並非最理想的安排；及</p> <p>(c) 公眾對西九管理局的工作進行監察是重要的一環</p>	
012435 – 013106	<p>劉慧卿議員 主席 公民起動 香港管弦樂團 蘭桂芳控股</p>	<p>劉議員提出下列意見 ——</p> <p>(a) 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主席不應由公職人員出任；</p> <p>(b) 由行政長官委任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並非可取的做法，此舉亦可使委任一事變得政治化；</p> <p>(c) 條例草案應訂明，除卻須在閉門會議討論若干事宜外，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會議一般應公開進行；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d) 應設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建議人選供委任為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有關的建議名單應公開讓公眾閱覽</p> <p>公民起動認為，提名過程應有公眾參與，有關人選的履歷應公開讓公眾閱覽</p> <p>香港管弦樂團認為，條例草案應訂明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的人數下限，以及非公職人員的成員的人數下限</p> <p>蘭桂芳控股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成員應能與西九管理局董事局主席通力合作；及 (b) 應從國際間物色最合適的董事局主席人選 	
013107 – 014450	李永達議員 主席 藝發局 馬逢國先生 西九民評聯席 香港管弦樂團 陳清僑教授	<p>李議員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有興趣的團體代表可就西九管理局的最佳作業方式提出建議； (b) 文化藝術界最難容忍官僚主義色彩的行政程序；及 (c) 西九管理局可能會變為以負責管理場地為主，而不是推廣文化藝術 <p>藝發局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雖然在這方面並無法例上的規定，藝發局亦已向公眾開放其部分董事局會議；及 (b) 然而，事實上，約有 70% 的會議仍須閉門舉行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馬先生個人認為，倘政府當局承諾規定西九管理局董事局若干類別的會議將會公開舉行，有關做法應屬足夠</p> <p>西九民評聯席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可就如何組成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問題參考在國際人權條約及文件資料庫內的資料；及 (b) 行政效率與問責性兩者之間必須取平衡，而向公眾公開及透明度亦至關重要 <p>香港管弦樂團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西九管理局可能需要制訂長達3年以上的事務計劃；及 (b) 具備管理文化藝術項目的海外專才可作為智囊 <p>陳教授建議，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某一比例(例如15%)的成員應能代表公眾利益</p>	
014451 – 015537	主席 梁家傑議員 藝發局 香港芭蕾舞團 蘭桂芳控股 西九民評聯席	<p>梁議員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成員中應有公眾的代表； (b) 可研究自行提名並由一個獨立委員會按照若干廣為接受的原則作評估的做法是否可行；及 (c) 應探討在條例草案內訂明一個類似畢爾包都會30協會的公眾參與制度是否可行的做法 <p>梁議員詢問藝發局會否就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中的5名文化藝術界代表作出推舉</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藝發局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藝發局應透過合適的渠道推舉若干名董事局成員； (b) 董事局成員中的文化藝術界代表人數應增加至8至10名；及 (c) 自行提名的做法可能無法吸引最合適的委任人選 <p>香港芭蕾舞團認為，西九管理局董事局需要的是專才，而極為政治化的機制並不合適，因為西九管理局沒有出錯的餘地</p> <p>蘭桂芳控股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任何人均可建議委任人選供行政長官考慮；及 (b) 設立一個獨立於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智囊團以負責提出建議及提供意見，是值得考慮的做法 <p>西九民評聯席認為，條例草案應就設立文化智囊團訂定條文，並訂明西九管理局須為該智囊團提供經費</p>	
015538 – 020402	主席 梁國雄議員	<p>梁議員提出下列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條例草案不應訂明藝發局為建議人選以供委任加入西九管理局董事局的負責機關； (b) 問題的重點在於是否有足夠的制衡機制，以及能否透過正式的公眾參與機制，對西九管理局施加有效的監察；及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c) 建議提供予西九文化區發展計劃的公帑若用於文化藝術發展的其他範疇，將可取得更佳的成效	
020403 – 021332	余若薇議員 馬逢國先生	<p>余議員認為西九管理局並非純屬商業機構，因為當中涉及公帑</p> <p>余議員就下列事宜提出詢問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藝發局應否就該5名文化藝術界代表提出建議； (b) 在條例草案內訂明行政長官須在委任董事局成員之前諮詢藝發局或其他合適的機構，是否可行的做法； (c) 關於條例草案就委任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成員所訂明的要求條件，有否任何建議可對該等要求條件加以微調；及 (d) 有哪些類別的會議應分別公開進行及閉門舉行 <p>馬先生提出下列個人意見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雖然藝發局適合就董事局成員中的文化藝術界代表提出建議，但不應排除其他團體可就此提出建議； (b) 藝發局並沒有就行政長官須在委任董事局成員中的文化藝術界代表之前諮詢藝發局一事進行討論； (c) 僵化的機制(例如計分制度)可能並非委任安排的最佳選擇；及 (d) 藝發局會在成員提出要求而藝發局亦如此決定的情況下舉行閉門會議，該局有相關的指引可供依循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21333 – 021615	主席 秘書 劉慧卿議員	<p>下次會議的日期及編定多兩次會議</p> <p>劉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就團體代表所提意見的摘要作回應</p> <p>主席表示，政府當局將會就團體代表所提意見的重點提供書面回應</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5月14日